

新竹市政府 函

地址：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
承辦人：陳玉如
電話：03-5216121#275
電子信箱：02853@ems.hccg.gov.tw

受文者：新竹市香山區虎林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9月11日
發文字號：府教社字第115015990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376580000A_1150159903_ATTACH1.pdf、
376580000A_1150159903_ATTACH2.pdf、376580000A_1150159903_ATTACH3.pdf)

主旨：檢送客家委員會「115年度全國中小學客家藝文競賽戲劇類指導教師培訓課程」簡章及課程表各1份，請鼓勵符合資格之老師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客家委員會115年9月10日客會語字第1156700762號函辦理。
- 二、為提升全國中小學客家藝文競賽戲劇類指導教師之專業知能與實務能力，該會辦理旨揭培訓課程，委託春河劇團團長郎祖筠等專業講師授課，課程涵蓋競賽評分重點、戲劇教學、劇本診斷與分析、角色塑造、導演調度、分組排練及作品呈現等。
- 三、請報名參加「115年度全國中小學客家藝文競賽」客語戲劇類之參賽學校每隊原則指派2名指導老師參加培訓，且指導老師擇鄰近區域參加。本課程採3天2夜培訓方式，分北、中、南、東4區辦理，各區預訂錄取各30人，辦理日期及地點如下：



(一)北區：115年10月5日至10月7日，國立政治大學公共行政及企業管理教育中心。

(二)中區：115年9月29日至10月1日，議蘆會館。

(三)南區：115年10月6日至10月8日，高雄國軍英雄館。

(四)東區：115年9月21日至9月23日，F HOTEL花蓮站前館。

四、報名資格依序為115年度本競賽客語戲劇類指導老師、114年度本競賽客語戲劇類指導老師，以及對客語戲劇教學及指導有興趣之老師；各區報名截止日期、錄取方式及相關注意事項詳如附件簡章。課程報名網址：<https://forms.gle/a9N9Qiekf33bvVq1A>。

五、本課程提供參訓學員培訓期間2晚住宿、膳食及交通津貼；各場次全程參與者，如具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帳號，將協助登錄研習時數21小時。

六、另「115年度全國中小學客家藝文競賽」報名至115年9月11日止，完成報名之參賽師生可獲客家幣500元，競賽報名網址：<https://school.hakka.gov.tw/Game/>。

七、有關本課程相關問題，請洽該會執行廠商春河劇團吳怡毅小姐，電話：(02)2377-1116#20。

正本：新竹市立小學、新竹市立中學(新竹市華德福實驗學校除外)、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新竹市私立曙光國民小學、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國立新竹女子高級中學、國立新竹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國立新竹高級中學、國立新竹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新竹市世界高級中學、國立清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

副本：本府教育處

